

主 旨	更正說明本公司 102 年第一季財務報告資訊		
發 言 日 期 及 時 間	民國 102 年 5 月 16 日 18:53	發 言 人	總經理 孔令範 (電話:27765567)
符 合 條 款	財產保險業辦理資訊公開管理辦法 第 11 條第 1 項第 5 款		
說 明	<p>1.事實發生日:102/05/16</p> <p>2.公司名稱:旺旺友聯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p> <p>3.與公司關係(請輸入本公司或子公司):本公司</p> <p>4.相互持股比例:不適用</p> <p>5.發生緣由:本公司 102 年第一季財務報告因首次適用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對「未實現重估增值」帳務會計科目將應轉列保留盈餘並提列特別盈餘公積科目，誤依保險業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第三十二條第四項規定提列至特別準備，使資產負債表中之「保險負債」及「特別盈餘公積」分別增加及減少 12,143 千元。</p> <p>6.因應措施:前揭影響金額因未達證券交易法施行細則第六條第一項第二款重編財務報告標準，本公司將依 IAS8 於後續期間財務報表所表達之比較資訊中予以更正。</p> <p>7.其他應敘明事項:無</p>		